## 星島日報健康專欄《保健至專》-持續治療的重要性

當精神病的病情穩定後,患者想知道自己能否停藥也是人之常情。在回答這個問題之前,大家先要理解一個簡單的概念,就是疾病是有分為「短期病」和「長期病」兩類的。有些疾病例如傷風、感冒,當病徵減退、病菌被消除後,我們便沒有需要繼續服藥,但長期病患卻不同,比如糖尿病和高血壓等,一旦停藥,患者的血糖指數和血壓便會飆升,所以是需要通過持續服藥來控制病情。

精神病也是長期病患的一種,以思覺失調為例,根據醫學文獻的數字顯示,病人停藥後一年的復發機會有77%,停藥後兩年的復發機會更高達90%,所以通過持續服藥來防止復發是很重要的。

## 並非一般心理病患

有些病人認為精神病只是心理病,根本不用服藥,只要靠意志力便可克服。其實人類的大腦好比一部電腦,大腦的結構和腦細胞就像電腦的「硬件」,思想和情緒就擔當電腦程式的角色,是運作上的「軟件」,兩者互相依賴、互相影響。當硬件出現問題,便會阻礙軟件正常運作。若我們沒有維修硬件,即使已將軟件升級,也難以令電腦回復正常。同樣的情況也會在人類的大腦發生,若病人因腦細胞受損而患上精神病,單靠改變思想和情緒亦難以有效治療精神病。

因此,醫生會從「硬件」着手,利用藥物來平衡腦細胞所分泌的化學物質,並讓病人接受心理治療,學習改變思維模式等,所以藥物治療是治療的重要一環,與心理治療相輔相成。

那麼患者可以停藥或減藥嗎?須知道停藥或減藥是要經過深思熟慮和充分準備的。當病情穩定已有一段時間、病人長期處於低壓力狀態、對病情有充分理解、有足夠支援和經過理性衡量服藥與病發的利與弊後,是可以在醫護團隊的同意下,慢慢調低藥量,以找出最低有效分量或停藥的可能性。在停藥或減藥的過程中,最重要還是病人的心態,病人必須明白這個過程宜慢不宜快,要按部就班。如發現有輕微的病發迹象,不用害怕還原基本步,按醫生指示再次服用足夠藥量,自能減低復發機會。

撰文:青山醫院精神健康學院精神科醫生劉育成

(轉載自星島日報 | 保健至專 | 2019-04-24)



[ 註:以上統屬受訪者及作者個人意見,不代表本報立場。]